

2024 年度中共绵竹市委社会工作部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2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7
第五部分 附表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9
二、收入决算表	29
三、支出决算表	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研究相关理论、政策和规划，拟订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市委报告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

（2）统筹指导全市群众利益协调、诉求表达、矛盾调处、权益保障等人民信访工作，协调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重大问题。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负责征集、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意见建议，向市委、市政府及时反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全市事业发展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

（3）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协调推进城乡社区治理体系、服务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监督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的有效实施，健全基层群众自治机制。

（4）指导全市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统一领导全市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承办全市性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人选的审核。协调推动全市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调查研究相关重大问题。

（5）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简称“两企三新”）党建工作，指导协调相关企业单位、社会组织、就业群体中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研究完善相关领域群众利益协调机制。

（6）负责全市志愿服务工作的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督促检查。指导推动社区工作者人才队伍、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志愿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和阵地建设，协调推动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和志愿服务体系建设。

（7）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8）承办市 12345 热线平台工作机构转办的事项。

（9）市城乡基层治理促进中心由市委社会工作部代管。

（10）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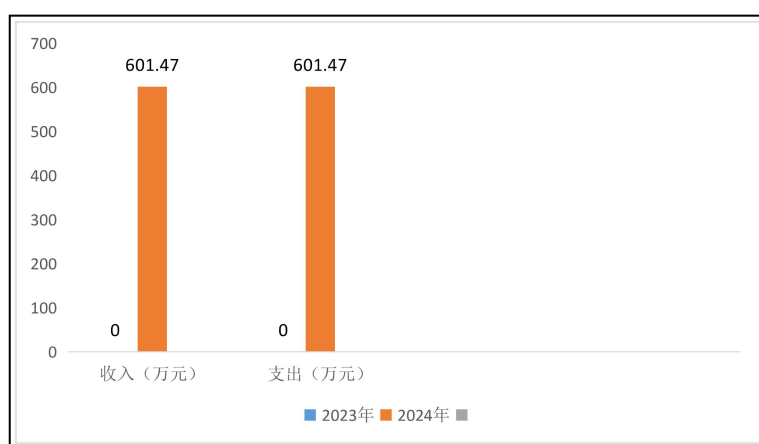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绵竹市委社会工作部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独立编制机构 2 个，其中行政机构 1 个，全额拨款事业机构 1 个（绵竹市城乡基层治理促进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行政编制 12 名，事业编制 16 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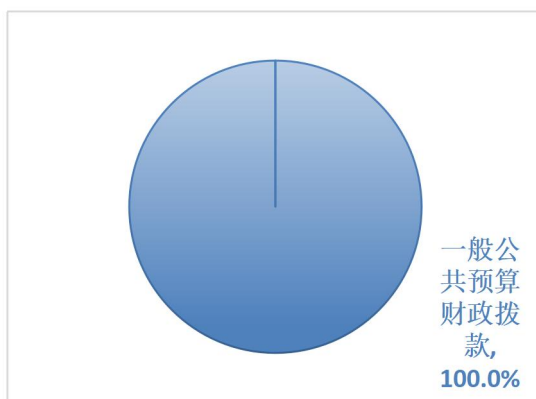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01.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601.47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为机构改革新设立部门，2024 年 5 月 15 日挂牌成立，增加 601.47 万元为项目经费、人员类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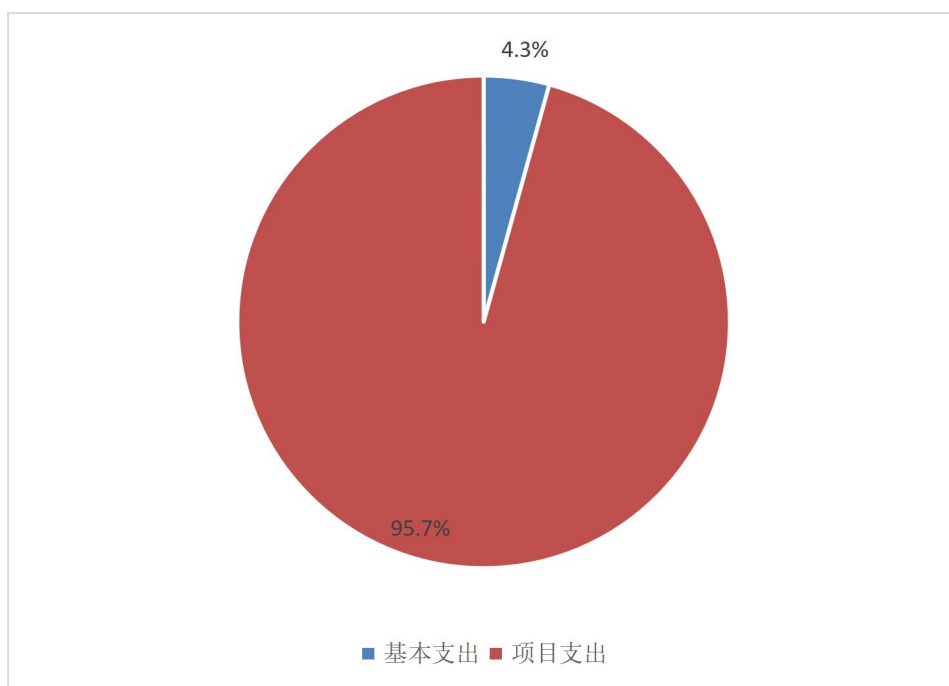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01.47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01.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85 万元，占 4.3%；项目支出 575.62 万元，占 9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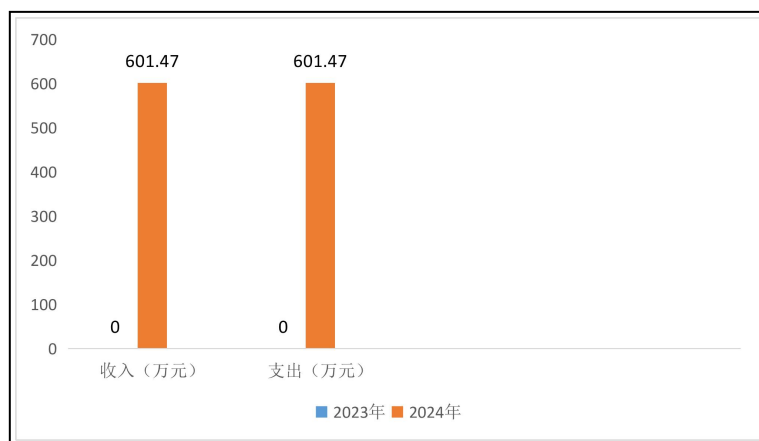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01.4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601.47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为机构改革新设立部门，2024 年 5 月 15 日挂牌成立，增加 601.47 万元为项目经费、人员类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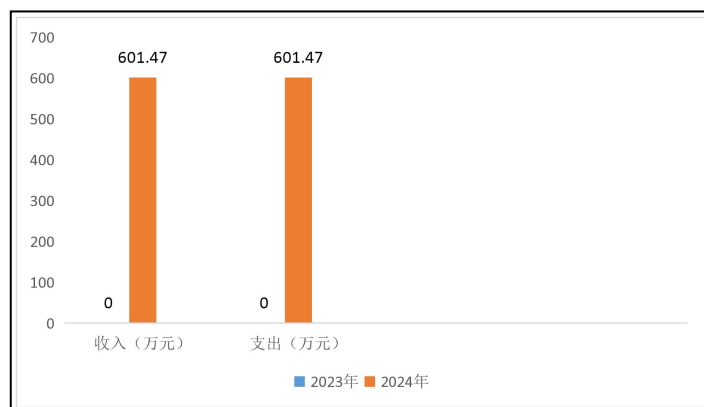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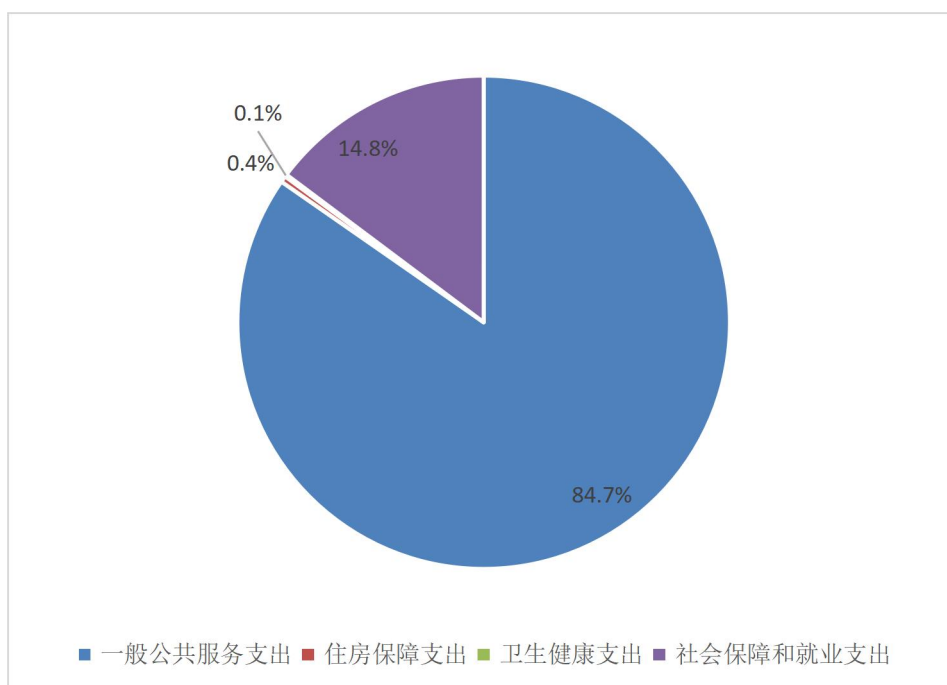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1.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1.47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我部门为机构改革新设立部门，2024 年 5 月 15 日挂牌成立，增加 601.47 万元为项目经费、人员类经费。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1.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2 万元，占 8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9 万元，占 14.8%；卫生健康支出 0.88 万元，占 0.1%；住房保障支出 2.5 万元，占 0.4%。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601.47，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71.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6.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19.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84.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

预算数；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1.04 万元，是其他交通费。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绵竹市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4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1.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为机构改革新设立部门，2024 年 5 月 15 日挂牌成立，增加 1.04 万元为其他交通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中国共产党绵竹市委员会社会工作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38 万元，均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主要用于采购办公家具、办公设备，保障新设立部门的正常运转。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7.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7.36%。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绵竹市委员会社会工作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部门整体预算绩效和4个项目绩效（筹建经费、办公用房屋租赁费用、“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城乡基层治理工作经费）开展绩效监控。

年终执行完毕后，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本资产等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市委社会工作部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1.08分，完成了预期的产出指标、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益，受益群众满意度高于90%。2024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及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其他人大事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

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0.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用于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11.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项）：指反映用于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特困人员供养（款）农村五保供养支出（项）：指反映五保供养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

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实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农业（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指反映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6.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指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9.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指反映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21.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抗疫相关支出（款）其他抗疫相关支出（项）：指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2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绵竹市委社会工作部 2024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整体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

中共绵竹市委社会工作部为机构改革新设立部门，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挂牌成立，是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独立编制机构 2 个，其中行政机构 1 个，全额拨款事业机构 1 个（绵竹市城乡基层治理促进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二）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讨论决定本街道党的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2）加强党的建设。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落实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制度建设等工作。

（3）统筹区域发展。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制订辖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公共服务设施布局，负责乡村振兴工作，推动辖区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4）强化基层治理。负责辖区社会治理，指导社区（村、

居)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群众和单位参与社区(村、居)委员会建设和管理。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依法授权或委托授权的行政执法工作。

(5) 优化公共服务。推进服务型机关建设,组织实施并优化教育、卫生健康、文化、民政、劳动社会保障、退役军人事务等各项公共服务。

(6) 负责辖区范围内的社会稳定、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三) 人员概况。

中共绵竹市委社会工作部核定行政编制 12 名,事业编制 16 名,总编制数 28 名。2024 年年末实有行政人员 4 名,事业人员 2 名。

二、部门整体预算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收入为 0,年中追加预算收入 601.47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决算收入为 601.47 万元。

(二) 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601.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9.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0.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0 万元。基本支出 25.85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24.8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0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3%;项目支出 575.6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95.7%。

项目支出 575.62 万元,其中:筹建经费项目支出 71.66 万元,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184 万元，城乡基层治理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193.51 万元，办公用房租赁费用项目支出 42.11 万元，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支出 40 万元；社工岗人员待遇保障项目支出 44.33 万元。

（三）结余情况。

2024 年部门无预算结余。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分析

（一）基本运行管理绩效分析。

制定了市委社会工作部财务制度汇编，包含了《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暂行规定》《自行采购实施流程》《差旅费管理办法》《公务接待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内部会计工作管理制度》等 13 个制度或办法。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的落地见效，进一步加强了部机关财务管理和预算管理，规范了政府采购行为，严肃了财经纪律，推进了部机关廉洁建设。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执行批复预算，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财会监督，坚持“管资金必须管绩效和监督、管项目必须管绩效和监督、管政策必须管绩效和监督”，提高了部门绩效监督工作质效。一是明确主要领导抓总，分管领导负责，办公室牵头实施，业务股室共同落实的工作机制。二是结合业务，明确分管领导、各股室目标责任，清单式分解工作任务，使干部明确目标绩效，认领工作任务，规范有序、齐头并进、形成合力推进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三是及时跟踪监控预算绩效目标实施情况，每月将支出进度红黑榜通报以及进度滞后的项目，汇报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和业务股室。使用绩效监控

结果，提高各业务股室工作效率，加快推进项目进度，促进实现预算绩效目标，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接收了市委党校划拨的一批会议桌、会议椅等资产，接收了市委政法委划拨的一批 LED 显示屏、碎纸机等资产。严格按照资产配置标准和政府采购流程，新购了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档案柜、会议系统等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划拨和新购的资产均建立了固定资产台账。同时，建立健全资产使用管理制度，制定了我部门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使用部门和人员职责。加强对资产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资产安全完整、合理使用。积极推进资产共享共用，提高资产使用效益。规范资产处置行为，严格执行资产处置审批程序。年底组织了全面的资产清查工作，对部门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进行了逐一盘点，确保账实相符。对机关干部开展政府采购政策和实务的培训，提升机关干部的业务能力和树立政府采购风险意识。

（二）重点履职任务绩效分析。

因机构改革职责职能划转，从组织部划转“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184 万，该项目为常年性项目。预算编制遵循零基预算管理要求，预算数与实际需求匹配度较高且不存在资金浪费情况，年底该项目经费全部实现支出，没有结余。星级“两新”党组织数量指标完成度 100%，考核评价优秀良好的党建指导员数量指标完成度 100%，实现全市“两新”党组织正常运转率 100%的质量指标和提升“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促进“两新”组织经营发展的效益指标。2024 年我们安排 20 余个排查工作组，走访 556 家非公企业，掌握 336 个“两企三新”党组织经营运行、职工队伍、

党员队伍等基本情况；出台《市级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41名指导员为非公企业指导党建工作、宣传奖补优惠。2024年新增8个三星级党组织和1个五星级党组织，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夯实；用好“红色信贷”“红色保险”优惠政策，牵头11家银行为21家企业授信40.38亿元，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依托德阳开放大学师资优势，合作建设德阳社会工作学院绵竹两企三新党建现场教学点，开发精品课程和研学路线，提升“两企三新”学员的职业竞争力和终身学习力；坚持以训促学，2024年9月、11月，开办党建高质量发展培训班和民营企业企业家素质能力提升班，培育“两企三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民营企业企业家等140余人，提振抓党建促发展的信心和决心。全市“两新”组织满意度高达97%。

因机构改革职责职能划转，从组织部划转城乡基层治理工作经费项目193.51万元，该项目为常年性项目。预算编制遵循零基预算管理要求，成本测算合理准确。年底该项目经费全部实现支出，没有结余。新增城乡结合部新型社区治理数量指标完成度100%，新增城市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数量指标完成度100%，实现增强社会治理效能，提升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的质量指标和效益指标。2024年我们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完成重点任务80条，指导153个村（社区）规范挂牌，共清理减少挂牌4800个，切实为基层减负赋能；对剑南街道大东街社区、广济镇中新村等8个村（社区）进行改造扩建，有效提升村（社区）服务能力；建立“市—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社会治理工作机制，落实12个镇（街道）、153个村（社

区) 分管负责人员; 落实“幸福食堂”、“童心向党 我和家乡同成长”等 11 件民生微实事, 切实解民忧、办实事; 举办绵竹幸福邻里系列活动, 举办活动 100 场, 涉及 84 个社区(村), 覆盖群众达 3 余万人次, 增添基层治理新活力。

因机构改革职责职能划转, 从民政局划转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 40 万元, 该项目为常年性项目。预算编制遵循零基预算管理要求, 成本测算合理准确。年底该项目经费全部实现支出, 没有结余。社工站维护数量指标完成度 100%, 开展社工服务项目和志愿服务活动数量指标完成度 100%, 实现提升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的质量指标和效益指标。2024 年我们摸清底数, 建立社会工作者台账并实行动态跟踪管理。全市 53 个社区 349 名社区工作者, 持证社工数量 306 人, 其中社会工作师 52 人, 助理社会工作师 254 人; 注册志愿者总人数 9.6 万人, 约占总人口比例的 21.8%, 志愿服务队伍 230 余支; 构建“1+32+N”三级志愿服务队伍体系, 以总队为核心, 镇街、部门和高新区成立 32 支大队, N 支补充分队, 实现“群众有需求, 时时能响应”; 针对本市沿山区域 63 个地质灾害隐患点及院落, 建立基层“安全院落”乡村灾害应急救援救助平台机制, 切实提升基层灾害应急管理治理能力; 开展绵竹木版年画学习、传承、制作和研学等志愿服务活动, 深入挖掘“绵竹年画”的文化内涵, 弘扬时代新风、培育社会主流价值; 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共计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5000 余场次, 参与志愿者达 6.2 万余人次, 服务群众达 54 万余人次; 实施儿童关爱、基层治理、助老帮扶等各类社工服务项目 6 个, 累计开展入户走访 800

余户，个案服务 73 个，社区活动 200 余场，服务群众 8000 余人。服务对象满意度高达 95%。

（三）项目（政策）预算绩效分析。

1.常年性项目预算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17.51 万元，2024 年预算执行率为 100%。

2.阶段性（含一次性）项目预算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58.1 万元，2024 年预算执行率为 100%。

筹建经费项目为年中追加的一次性项目，目标是如期完成市委社会工作部的筹建工作，满足正常办公需求。该项目规划符合中、省、市有关决策部署，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成本测算合理准确，筹建经费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定。该项目明确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具体承办的工作机制，按照办公设备和家具采购、氛围营造、搬运清扫保洁、初期运行经费 4 个部分实施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策，该集中采购的进行集中采购，可自行采购的按照部门自行采购实施流程进行采购，严格按照资金使用审批流程支付资金。做好项目绩效监控，每个月向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汇报项目开展情况及资金支付情况，加快项目的推进，促进实现预算绩效目标。年底该项目经费全部实现支出，没有结余，完成了相应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相关指标，保障了部门筹建和正常运转，达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机关干部满意度 100%。

办公用房租赁费用项目为年中追加的阶段性项目（5 年期），目标是解决部门的办公用房租金，保障部门的正常运转。我部门无现成办公用房可用，采取租赁方式解决办公用房，选址过程中，

综合考虑了建筑使用面积、周边环境设施、场地基建情况和改造预算等因素，租用酒城 2 期安置房外办公楼，该处办公楼为绵竹市金申建筑有限公司所有。该项目明确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具体承办的工作机制，与金申建筑公司签订 5 年期、租金一年一付的办公用房租赁合同。该项目完成了相应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相关指标，保障了部机关正常运转，达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机关干部满意度 100%。

社工岗人员待遇保障项目是从民政局划转的阶段性项目（3 年期），目标是保障绵竹市 2022 年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招募人员连续三年每年的工资福利待遇。该项目明确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志愿服务和人才股具体承办的工作机制。每季度初，拨付 12 个镇街及民政局聘用的社工岗人员一个季度的工资经费，保障社工岗人员工资按时支付。经费拨付通过部务会决议，严格按照资金使用审批流程支付资金。该项目完成了相应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相关指标，保障社工岗人员工资福利待遇，达到了预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效益，社工岗人员满意度 100%。

（四）绩效结果应用分析。

我部门 2024 年 8 月开展了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运行自行监控工作，对项目绩效及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趋势分析，查找了部门预算执行进度缓慢、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较低的原因，提出了工作改进措施，通过绩效结果的应用分析，确保年底全面实现绩效目标。编制 2025 年部门预算时，运用年中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各个项目的绩效评价结果，对绩效良好的项目优先保障资金，对绩效较差

的项目核减预算。同时结合 2024 年各个项目绩效实现效果，优化调整 2025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提升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质量。2025 年 1 月在市政府门户网站随同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同步公开了 2025 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和预算项目绩效。

（五）依法接受外部监督情况。

因我部门是新成立部门，暂时还未接受过人大、巡视巡察、审计等外部监督。

四、自评结论

（一）总体评价结论。

本部门 2024 年整体预算绩效评价得分为 91.8 分，评价等级为优。主要绩效成效汇报如下：

党建筑堡垒，基层治理添活力。一是强减负。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完成重点任务 80 条，指导 153 个村（社区）规范挂牌，共清理减少挂牌 4800 个，切实为基层减负赋能；二是补短板。统筹项目资金 300 余万，对剑南街道大东社区、广济镇中新村等 8 个村（社区）进行改造扩建，有效提升村（社区）服务能力；三是建平台。建立“市—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社会治理工作机制，落实 12 个镇（街道）、153 个村（社区）分管负责人员；依托绵竹综治中心平台，融合多部门职责打造市级社会工作综合服务中心；四是办实事，设立 1000 万民生“资金池”，投入资金 100 余万元（其中本部门投入资金 30 万元），落实“幸福食堂”、“童心向党 我和家乡同成长”等 11 件民生微实事，切实解民忧、办实事；五是办活动。举办绵竹幸福邻里系列活动，举办活动 100 场，涉及 84 个社区（村），覆盖群众达 3

余万人次，增添基层治理新活力。

激活“新”引擎，“两企三新”续新篇。一是清底数。安排 20 余个排查工作组，走访 556 家非公企业，掌握 336 个“两企三新”党组织经营运行、职工队伍、党员队伍等基本情况；二是建组织。出台《市级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41 名指导员为非公企业指导党建工作、宣传奖补优惠。今年新增 8 个三星级党组织和 1 个五星级党组织，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夯实；三是解难题。用好“红色信贷”“红色保险”优惠政策，牵头 11 家银行为 21 家企业授信 40.38 亿元，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四是提质量。依托德阳开放大学师资优势，合作建设德阳社会工作学院绵竹两企三新党建现场教学点，开发精品课程和研学路线，提升“两企三新”学员的职业竞争力和终身学习力；五是展培训。坚持以训促学，今年 9 月、11 月，开办党建高质量发展培训班和民营企业企业家素质能力提升班，培育“两企三新”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民营企业企业家等 140 余人，提振抓党建促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蓄力提能效，志愿服务显关怀。一是摸家底。摸清底数，建立台账并实行动态跟踪管理。全市 53 个社区 349 名社区工作者，持证社工数量 306 人，其中社会工作师 52 人，助理社会工作师 254 人；注册志愿者总人数 9.6 万人，约占总人口比例的 21.8%，志愿服务队伍 230 余支；二是建机制。构建“1+32+N”三级志愿服务队伍体系，以总队为核心，镇街、部门和高新区成立 32 支大队，N 支补充分队，实现“群众有需求，时时能响应”；三是展特色。针对本市沿山区域 63 个地质灾害隐患点及

院落，建立基层“安全院落”乡村灾害应急救援救助平台机制，切实提升基层灾害应急管理治理能力；开展绵竹木版年画学习、传承、制作和研学等志愿服务活动，深入挖掘“绵竹年画”的文化内涵，弘扬时代新风、培育社会主流价值；四是优服务。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共计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5000 余场次，参与志愿者达 6.2 万余人次，服务群众达 54 万余人次；实施实施儿童关爱、基层治理、助老帮扶等各类社工服务项目 6 个，累计开展入户走访 800 余户，个案服务 73 个，社区活动 200 余场，服务群众 8000 余人。

（二）特色亮点做法。

无

五、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

（一）存在问题。

我部门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按照省财政厅《推进财政绩效监督“三管三必须”落实见效实施办法》、《德阳市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十八条措施》、绵竹市《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以及单位制定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没有针对每个预算项目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部门干部职工对预算绩效考核知识学习不够深入，特别是对绩效目标如何量化设置困惑较多，对本次的绩效评价自评表评分方法理解不透。

（二）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完善我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按照部门支出绩效评价体系科学指导本部门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和支出绩效管理。二是对于干部职工开展预算管理和绩效评价培训，加强业

务知识学习，增强干部职工财政绩效监督“三管三必须”意识，提升绩效目标设置质量和落实绩效目标实现能力。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